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SHANG BANK CO., LTD.*

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8)

建議變更獨立非執行董事

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於2024年11月15日，董事會決議提名梁永明先生 (「梁先生」) 及索緒權先生 (「索先生」) 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梁先生及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取得本行股東 (「股東」) 於股東大會的批准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西監管局 (「山西監管局」) 關於核准梁先生及索先生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

梁先生及索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梁永明先生，59歲，在財務管理、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梁先生自2021年9月起擔任上海君禾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副主任。其自2011年9月至2021年9月擔任華泰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13年8月至2021年10月擔任華泰世博置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梁先生自2005年11月至2011年9月先後擔任上海世博會事務協調局資金財務部副部長 (主持工作)、上海世博會工程指揮部辦公室總會計師。自1988年7月至2005年11月，其先後擔任審計署駐上海特派員辦事處法制處、經貿審計處及財政審計處處長。梁先生為上海市財務績效評審專家及政府採購評審專家。梁先生曾經或目前擔任下表所示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任職期限
上海建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603153)	中國	工程諮詢、 檢驗、檢測和 技術服務	2020年11月至今
信音電子(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 市，證券代碼：301329)	中國	計算機、通訊及 其他電子設備 製造業	2020年8月至今
浙江龍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600352)	中國	化工行業	2015年2月至 2021年2月； 2022年5月至今
聚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融資租賃行業	2019年8月至 2021年7月
西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600928)	中國	銀行業	2017年12月至 2024年8月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 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603929)	中國	建築安裝業	2016年1月至 2021年3月
廣匯汽車服務集團股份公司， 於2024年8月28日從上海 證券交易所退市	中國	汽車行業	2015年12月至 2022年1月

梁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位於中國上海的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於1988年7月獲得位於中國上海的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梁先生為高級審計師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董事認為，梁先生將能夠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因為梁先生預計其作為上述披露的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花費的時間約佔其工作時間的50%，其投入本行的工作時間足以履行其於本行的職責。

索緒權先生，67歲，擁有逾37年銀行業經驗。索先生曾於中國工商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398）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98）的公司）任職33年，直至於2017年6月退休，先後擔任陝西省分行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及處長；總行工商信貸管理部副總經理、信用部總經理及授信審批部總經理。此前，索先生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陝西省分行。索先生曾經或目前擔任下表所示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任職期限
京北方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002987)	中國	信息技術行業	2020年11月至今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 代號：0257)	香港	環保行業	2018年8月至今
中國人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保險業	2022年2月至今
中信銀行國際(中國)有限公司 (於2008年11月5日於香港聯交 所退市)	中國	銀行業	2018年12月至今
張家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銀行業	2020年4月至 2024年1月
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601698)	中國	通信衛星運營 行業	2017年6月至 2020年6月

索先生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在職研究生班畢業。索先生為高級經濟師及享有中國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

董事認為，索先生將能夠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因為索先生預計其作為上述披露的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花費的時間約佔其工作時間的60%，其投入本行的工作時間足以履行其於本行的職責。

梁先生及索先生各自均已確認，(i)其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ii)其曾經或目前於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行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梁先生及索先生均屬獨立。

本行將與梁先生及索先生各自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山西監管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自2022年12月22日起三年)屆滿之日止。經參考其於本行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袍金預計為人民幣200,000元(稅前)。

梁先生及索先生均已確認，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其(i)並無於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或監事職務；(i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v)與本行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v)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任何本行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建議委任梁先生及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或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呈辭任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第152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的累計任期不得超過六年。董事會宣佈，王立彥先生(「**王先生**」)因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六年，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由於王先生的辭任將導致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公司章程規定的最低人數，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且其董事任職資格獲山西監管局核准之前，王先生將繼續履行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委員相關職責。

王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及香港聯交所垂注。王先生同時確認，其無任何針對本行正在發生或將要發生的訴訟或申索。

本行藉此機會向王先生對本行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致以誠摯的祝福。

建議寄發通函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擬經股東批准建議委任梁先生及索先生各自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詳情，及王先生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的股東大會通函，連同股東大會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及公司章程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燕斌
聯席公司秘書

太原，2024年1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郝強女士及張雲飛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世山先生、馬洪潮先生、劉晨行先生、李楊先生及王建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立彥先生、段青山先生、賽志毅先生、胡稚弘女士及陳毅生先生。

* 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